



#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447,990,967.77	153,468,545.18	19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205,148.59	73,391,878.99	4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104,341.38	72,611,227.47	4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950,360.83	53,685,843.91	1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3	12.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3	1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10.51%	-8.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6,996,777,595.40	7,305,844,937.08	-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65,141,230.84	4,973,545,736.25	-2.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5,208.24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401.03	
合计	100,807.2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晔	境内自然人	15.97%	46,644,273	46,644,100	质押	41,400,100
为新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51%	36,544,766	13,250,000	质押	3,060,000
石波涛	境内自然人	10.45%	30,525,153	30,525,026	质押	12,092,505
上海集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4%	23,489,554	23,489,554	质押	3,850,000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6%	15,954,766	3,011,895		
刘恒立	境内自然人	2.38%	6,963,186	6,963,186	质押	943,748
北京华晔宝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	6,471,435	6,471,435	质押	4,560,000
石宇	境内自然人	2.12%	6,186,748	6,186,748	质押	3,500,100
王萌	境内自然人	2.09%	6,116,459	6,116,459	质押	3,000,500
左立志	境内自然人	1.96%	5,714,549	5,714,54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为新有限公司	23,294,766	人民币普通股	23,294,766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2,942,871	人民币普通股	12,942,871			
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	3,235,718	人民币普通股	3,235,718			
朱楷	2,1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8,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84,292	人民币普通股	2,084,292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99,997	人民币普通股	1,799,997			

徐红兵	1,681,924	人民币普通股	1,681,924
王丽萍	1,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199,921	人民币普通股	1,199,9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29,845	人民币普通股	929,8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朱晔和石波涛于 2013 年 10 月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通过协议方式书面明确将共同控制天神互动及未来上市公司； 2、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为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产较期初减少33.74%，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 2、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132.27%，主要系公司向儒意欣欣提供借款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79.18%，主要系子公司天神互动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 4、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长44.47%，主要系子公司版权金增加所致；
- 5、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86.53%，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 6、应付账款较期初增长54.09%，主要系营业收入及应付版权金增加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6.04%，主要系发放奖金所致；
- 8、应付利息较期初减少60.76%，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 9、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72,437,454.73元，主要系计提分配2015年股利所致。

利润表项目：

- 1、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191.91%，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505.48%，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3、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长66.11%，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4、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460.59%，主要系收入增加、广告费用增加所致；
- 5、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32.29%，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6、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217.38%，主要系贷款增加、银行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 7、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272.44%，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8、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2684.36%，主要系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所致；
- 9、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43.47%，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10、其他综合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144,202,059.42元，主要系公司所持世纪华通股票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197.5%，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170.42%，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564.43%，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40.79%，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5、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增长44.85%，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 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447.50%，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7、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37.98%，主要系本期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8、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96.96%，主要系本期减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相应减少所致；
- 9、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908.99%，主要系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 10、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34.80%，主要系短期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1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75.84%，主要系对外投资减少所致；
- 12、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65.75%，主要系借款减少所致；
- 13、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46.22%，主要系利息相应增加所致；
- 14、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去年同期减少101.11%，主要系外币交易减少、汇率变动减少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涉及收购游戏行业资产，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2月3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各方全力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公司确认本次停牌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由于目前尚未完成相关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重组方案也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公司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6年5月1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9日起继续停牌3个月，公司股票将不晚于2016年7月29日复牌，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涉及收购游戏行业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	2016年02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朱晔、石波涛	股份锁定承诺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较晚日为准）不转让本次发行中其所获得的股份。	2014 年 01 月 13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朱晔、石波涛、刘恒立、华晔宝春、石宇、杜珺、张春平、尚华	业绩承诺	天神互动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分别达到：18,610 万元、24,320 万元、30,300 万元。	2014 年 01 月 13 日	2014 年至 2016 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正在履行
	朱晔、石波涛、光线传媒、光线影业、华晔宝春、尚华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科冕木业（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	2014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科冕木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科冕木业或其控制的企业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不会要求和接受科冕木业给予比其 在其他同类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更为优惠的条件； 3、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履行必要的关联董</p>			
--	--	--	--	--	--	--

			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或公司规定程序，遵守信息披露义务； 4、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冕木业及其控制企业发生关联交易。			
	朱晔、石波涛、刘恒立、石宇、张春平、尚华、杜珺、光线传媒、光线影业、君睿祺、润信鼎泰、华晔宝春	关于股东分红的承诺	建立实施未来三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两年）的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编号：2014-061）	2014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朱晔、石波涛、华晔宝春、尚华	关于保障上市独立性的承诺	保证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独立，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告编号：2014-061）	2014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朱晔、石波涛	关于知识产权侵权的承诺	1、本人将积极推进天神	2014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诺	互动关于知识产权侵权事项的防范工作，保障天神互动的游戏产品在研发过程中严格遵守《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及《研发管理制度》的规定； 2、若未来天神互动或上市公司因天神互动相关游戏产品存在知识产权侵权而承担赔偿责任的，将由本人补偿天神互动或上市公司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左力志、潘振燕、陈睿、姚洁、姚遥及张鹏程	业绩承诺	承诺妙趣横生在 2014-2016 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非净利润 [指妙趣横生扣非净利润] 分别不低于 4,150 万、5,475 万元和 6,768.75 万元。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4 年至 2016 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正在履行
	王萌、皮定海、董磊、陈中伟	业绩承诺	承诺雷尚科技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经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5 年至 2017 年三个完整会计	正在履行

			审计的扣非净利润[指雷尚科技扣非净利润]数为 6,300 万元、7,875 万元及 9,844 万元, 三年累计不少于 24,019 万元。		年度	
	上海集观和石一	业绩承诺	承诺 Avazu Inc.和上海麦橙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指 Avazu 扣非净利润]合计分别不低于 13,000 万元、17,680 万元和 23,426 万元, 其中, Avazu Inc.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899.21 万元、17,574.51 万元、23,315.74 万元, 上海麦橙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15 年至 2017 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正在履行

			实现的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79 万元、105.49 万元、110.26 万元。			
	左立志、潘振燕、陈睿、姚洁、张鹏程、姚遥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获得的标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12 个月届满后，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 60%可转让或上市交易（即“解锁”）。如按照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应补偿股份，即： 解锁股份数 = 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 × 60% - 截至当期累计应补偿股份数； 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月，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可转让或上市交易（即“解锁”）。如按照业绩承诺应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4 个月	正在履行

			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应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截至当期累计应补偿股份数。			
	光线传媒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获得的标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015 年 03 月 24 日	12 个月	正在履行
	王萌、皮定海、陈中伟、董磊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获得的标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12 个月届满后，可转让或上市交易（即“解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各自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 60%。如按照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应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60%-当年应补偿股份	2015 年 03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p>数；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可转让或上市交易（即“解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次各自认购的全部股份的 80%。如按照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应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80%-截至当期累计应补偿股份数；股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满 36 个月，可转让或上市交易（即“解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各自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 100%。如按照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应补偿股份，即：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p>			
--	--	--	---	--	--	--

			的全部股份 数×100%- 截至当期累 计应补偿股 份数。			
	东方博雅	股份锁定承 诺	承诺获得的 标的股份自 该等股份上 市之日起 12 个月 内不转让， 12 个月 届满后， 可转让或 上市交易 (即"解锁 ")的公 司股份不 超过本 次认购 的全部 股份的 20%； 股份自 本次发 行上市 之日起 满 24 个月， 可转让 或上市 交易(即 "解锁") 的公 司股份 不超 过本 次认 购的 全部 股份 的 80% ；股 份自 本 次 发 行 上 市 之 日 起 满 36 个 月， 可 转 让 或 上 市 交 易 (即 "解 锁") 的 公 司 股 份 不 超 过 本 次 认 购 的 全 部 股 份 的 100%。	2015 年 03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上海集观	股份锁定承 诺	承诺获得的 标的股份自 该等股份上	2015 年 03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p>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 12 个月届满 后, 本次认 购的全部股 份的 25%可 转让或上市 交易, 如业 绩承诺方选 择补偿股份 的, 则解锁 股份须扣除 该部分补偿 股份, 即: 解锁股份数 =本次认购 的全部股份 数×25%- 当年应补偿 股份数; 股 份自本次发 行上市之日 起满 24 个 月, 本次认 购的全部股 份的 50%可 转让或上市 交易, 如业 绩承诺方选 择补偿股份 的, 则解锁 股份须扣除 该部分补偿 股份, 即: 解锁股份数 =本次认购 的全部股份 数×50%- 截至当期累 计应补偿股 份数; 股份 自本次发行 上市之日起</p>			
--	--	--	---	--	--	--

			满 36 个月，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的 100%可转让或上市交易，如业绩承诺方选择补偿股份的，则解锁股份须扣除该部分补偿股份，即： 解锁股份数=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数×100%-截至当期累计应补偿股份数。			
	上海诚自	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锁定 36 个月	2015 年 03 月 24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左立志、潘振燕、陈睿、姚洁、张鹏程、姚遥、王萌、皮定海、董磊、陈中伟、余建亮、石一	最近五年内关于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等的承诺；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说明	1、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深圳青松、上海集观、上海诚自	最近五年内关于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等的承诺；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说明	1、本企业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东方博雅	最近五年内关于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等的承诺；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说明	1、本企业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企业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左立志、潘振燕、陈睿、姚洁、姚遥、张鹏程和光线传媒</p>	<p>关于交易标的权属清晰的承诺</p>	<p>本人/本企业合法拥有妙趣横生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依法拥有妙趣横生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妙趣横生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权利限制，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可能</p>	<p>2015 年 03 月 24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股权过户或则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王萌、皮定海、董磊、陈中伟、余建亮、深圳青松和东方博雅	关于交易标的权属清晰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本合伙企业合法拥有雷尚科技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依法拥有雷尚科技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本企业/本合伙企业持有的雷尚科技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权利限制，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股权过户或则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上海集观、上海诚自	关于交易标的权属清晰的承诺	本合伙企业合法拥有 Avazu Inc. 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依法拥有 Avazu Inc. 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合伙企业持有的 Avazu Inc. 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权利限制，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股权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过户或则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石一	关于交易标的权属清晰的承诺	本人合法拥有上海麦橙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依法拥有上海麦橙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持有的上海麦橙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权利限制，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股权过户或则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姚洁、姚遥、张鹏程、赵晓晶、亢晓虎、冯舒桦、端木望舒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至少在妙趣横生任职三十六个月，且在任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职期间内未经妙趣横生董事会批准并经科冕木业同意，不在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妙趣横生以外的任何经济组织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也不投资或从事与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妙趣横生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包括本人全资、控股公司及本人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下同），或通过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通过第三方经营、担任顾问等，下同）</p>			
--	--	--	--	--	--	--



		<p>从事该等业务，也不参与任何可能与妙趣横生的利益相竞争或以其他形式与妙趣横生的利益相冲突的经济活动；承诺自妙趣横生离职二十四个月内，不在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以外，投资或从事与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妙趣横生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或通过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或通过其他方式从事该等业务；不在与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妙趣横生存在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的单位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妙趣横生的名义为妙趣横生现有及潜在客</p>			
--	--	---	--	--	--

			户提供妙趣横生提供的相关业务服务。			
	王萌、皮定海、陈中伟、董磊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至少在雷尚或其下属企业任职六十个月，且在雷尚或其下属企业任职期限内，未经科冕木业同意，不在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雷尚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任何经济组织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也不投资或从事与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雷尚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包括本人全资、控股公司及本人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下同），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或通过其他方式 任何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 独资、 合资、合作 经营或者承 包、租赁经 营、委托管 理、通过第 三方经营、 担任顾问 等, 下同) 从事该等业 务, 不在其 他与科冕木 业及其关联 公司、雷尚 及其下属企 业有竞争关 系的公司任 职或者担任 任何形式的 顾问; 承诺 自雷尚科技 离职十二个 月内, 不在 科冕木业及 其关联公司 以外, 投资 或从事与科 冕木业及其 关联公司、 雷尚及其下 属企业相同 或类似的经 营业务或通 过直接、间 接控制的公 司、企业或 其他经营实 体, 或通过 其他任何方 式(包括但 不限于独</p>			
--	--	--	---	--	--	--

			<p>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通过第三方经营、担任顾问等)从事该等业务;不在与科冕木业及其关联公司、雷尚及其下属企业存在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的单位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雷尚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名义为雷尚及其下属企业现有及潜在客户在客户提供雷尚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的相关业务服务。</p>			
	<p>石一、杨勇州、浦剑、樊纾、陆一晔、黄莹、吴乌云、张昕蕊</p>	<p>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p>	<p>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至少在 Avazu Inc. 和上海麦橙任职六十个月,且在 Avazu Inc. 和上海麦橙任职期间内未经科冕木业同意,不在 Avazu Inc. 和上海</p>	<p>2015 年 03 月 24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麦橙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任何经济组织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从事与 Avazu Inc.和上海麦橙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包括本人全资、控股公司及本人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下同），或通过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通过第三方经营、担任顾问等，下同）从事该等业务，也不参与任何可能与 Avazu Inc.和上海麦橙及其下属企业的利</p>			
--	--	--	---	--	--	--

			<p>益相竞争的经济活动；</p> <p>承诺自</p> <p><b>Avazu Inc.</b></p> <p>和上海麦橙</p> <p>离职二十四个月内，不从事与</p> <p><b>Avazu Inc.</b></p> <p>和上海麦橙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不通过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从事该等业务；不在与 <b>Avazu Inc.</b> 和上海麦橙存在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的单位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 <b>Avazu Inc.</b> 和上海麦橙的名义为 <b>Avazu Inc.</b> 和上海麦橙现有及潜在客户提供 <b>Avazu Inc.</b> 和上海麦橙提供的相关业务服务。</p>			
	左立志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	1、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诺</p>	<p>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及在妙趣横生任职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经营任何与妙趣横生、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妙趣横生、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p>			
--	--	----------	--	--	--	--

			<p>票期间及其在妙趣横生任职期满后两年内，如上市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事了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4、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及其在妙趣横生任职</p>			
--	--	--	--	--	--	--



			<p>期满后两年内，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本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p>			
	王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人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本人持有科冕木业股票期间及在雷尚科技任职期满后一年内，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经营任何与雷尚科技、科冕木业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雷尚科技、科冕木业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在本人持有科冕木业股票期间及其在雷尚科技任职期满后一年内，如上市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p>			
--	--	--	--	--	--	--

			<p>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事了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p> <p>4、在本人持有科冕木业股票期间及其在雷尚科技任职期满后一年内，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p>			
--	--	--	--	--	--	--

			<p>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本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p>			
	石一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 Avazu Inc. 或上海麦橙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 Avazu Inc. 或上海麦橙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在本人自</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Avazu Inc. 和上海麦橙离职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 Avazu Inc. 或上海麦橙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 Avazu Inc. 或上海麦橙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在本人自 Avazu Inc. 和上海麦橙离职后二十四个月内上市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事了对 Avazu Inc. 或上海麦橙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p>			
--	--	--	---	--	--	--

			<p>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3、在本人自</p> <p><b>Avazu Inc.</b></p> <p>和上海麦橙离职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p> <p><b>Avazu Inc.</b></p> <p>或上海麦橙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上</p>			
--	--	--	--	--	--	--

			<p>市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本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p>			
	<p>左立志、潘振燕、陈睿、姚洁、张鹏程、姚遥、王萌、皮定海、陈中伟、余建亮、董磊</p>	<p>关于关联关系的承诺</p>	<p>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持有科冕木业 5%以上的股权； 2、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不在科冕木业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3、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不在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科冕木业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p>	<p>2015 年 03 月 24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理人员；4、 在本承诺作出之日前 12 个月内， 不存在上述 关联关系； 与本人关系 密切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 父母、 配偶的父母、 兄弟姐妹及其配 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 及其配偶、 配偶的兄弟 姐妹和子女 配偶的父母。			
	东方博雅、 深圳青松、 上海集观、 上海诚自	关于关联关 系的承诺	东方博雅及其董事、监 事、高级管 理人员与上 市公司不存 在关联关 系；深圳青 松及其合伙 人与上市公 司不存在关 联关系；上 海诚自及其 合伙人与上 市公司不存 在关联关 系；上海集 观及其合伙 人与上市公 司不存在关 联关系。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石一	关于关联关 系的承诺	1、本人及与 本人关系密 切家庭成员 不直接或间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接持有天神娱乐 5%以上的股权；</p> <p>2、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不在天神娱乐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p> <p>3、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不在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天神娱乐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p> <p>4、在本承诺作出之日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上述关联关系；</p> <p>与本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p>			
	左立志、潘振燕、陈睿、姚洁、张鹏程、姚遥	关于交易标的非经营资金占用的承诺；关于交易标的担保	1、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得要求妙趣横生垫支工资、福利、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的承诺</p>	<p>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2、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会要求且不会促使妙趣横生通过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5)代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偿还债务。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p>			
--	--	------------	--	--	--	--

			<p>本人作为妙趣横生股东或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3、妙趣横生不存在对外担保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如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妙趣横生对外签署任何担保合同或对外提供担保，在任何时间内给妙趣横生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诺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王萌、皮定海、董磊、陈中伟、余建亮、深圳青松和东方博雅</p>	<p>关于交易标的非经营资金占用的承诺；关于交易标的担保的承诺</p>	<p>1、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不得要求雷尚科技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2、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不会要求且不会促使雷尚科技通过下列方</p>	<p>2015 年 03 月 24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5)代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的关联方偿还债务。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本单位作为</p>			
--	--	--	--	--	--	--

			<p>雷尚科技股东或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p> <p>3、雷尚科技不存在对外担保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如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雷尚科技对外签署任何担保合同或对外提供担保，在任何时间内给雷尚科技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诺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上海集观、上海诚自	关于交易标的非经营资金占用的承诺	<p>1、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不得要求 Avazu Inc. 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2、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不会要求且不会促使 Avazu Inc. 通过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提供给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5)代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偿还债务。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合伙企业作为 Avazu Inc. 股东或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p>			
--	--	--	---	--	--	--

	石一	关于交易标的非经营资金占用的承诺；关于交易标的担保的承诺	<p>1、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得要求上海麦橙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2、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会要求且不会促使上海麦橙通过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5)代本人及本</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	----	------------------------------	---	------------------	------	------

			<p>人的关联方偿还债务。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上海麦橙股东或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3、上海麦橙不存在对外担保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如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上海麦橙对外签署任何担保合同或对外提供担保，在任何时间内给上海麦橙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诺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上海集观	关于交易标的担保的承诺	<p>Avazu Inc. 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如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Avazu Inc. 及其下属子公司对外签署任何担保合同或对外提供担</p>	2015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保，在任何时间内给 Avazu Inc. 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诺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NEWEST WISE LIMITED、魏平、敦化市东易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承诺	1、公司股东 NEWEST WISE LIMITED 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魏平女士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其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	2007 年 11 月 15 日	36 个月、12 个月	正在履行

			二十五：3、 公司股东敦化市东易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4.14%	至	92.67%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2,000	至	27,5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273.0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5 年，公司完成对为爱普、雷尚科技、妙趣横生、Avazu Inc.及上海麦橙的收购，2016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增加，因此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幅度较大。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67,155,584.54	-142,870,925.53	397,739,708.89	0.00	0.00	928,637.80	464,895,293.43	自有资金
基金	1,690,973.64	54,795.42	185,048.55	0.00	0.00		1,876,022.19	自有资金
合计	68,846,558.18	-142,816,130.11	397,924,757.44	0.00	0.00	928,637.80	466,771,315.62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3月22日	其他	个人	公司201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无相关资料索引。
2016年01月0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建议公司稳定股价，无相关资料索引。
2016年01月08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寻求股票质押贷款相关合作，无相关资料索引。
2016年02月0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停牌情况，无相关资料索引。
2016年02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停牌情况，无相关资料索引。
2016年02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拟收购资产情况及预计复牌时间，无相关资料索引。
2016年03月11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寻求并购基金相关合作，无相关资料索引。
2016年03月2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复牌时间，无相关资料索引。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9,391,067.43	723,548,741.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1,209,578.62	416,323,629.54
预付款项	75,690,497.20	80,968,765.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9,933.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885,945.73	21,908,518.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05,232.56	4,048,524.77
其他流动资产	32,163,995.86	154,477,715.95
流动资产合计	1,093,246,317.40	1,401,335,829.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7,146,125.27	739,128,543.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7,668,970.79	1,395,231,063.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28,211.23	11,491,406.7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377,627.23	15,227,362.76
开发支出		
商誉	3,664,466,682.00	3,664,466,682.00
长期待摊费用	5,951,059.57	4,119,243.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54,866.51	17,554,24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837,735.40	57,290,565.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3,531,278.00	5,904,509,107.90
资产总计	6,996,777,595.40	7,305,844,93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800,000.00	317,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9,344,254.20	90,431,085.87
预收款项	21,691,842.51	23,508,308.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267,529.24	34,814,376.71
应交税费	18,440,959.59	23,581,457.04

应付利息	303,633.12	773,860.86
应付股利	72,437,454.73	
其他应付款	373,827,055.82	473,441,564.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819,201.86	9,896,919.49
流动负债合计	700,931,931.07	974,247,57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895,058.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248,272,975.33	1,252,890,975.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477,823.18	6,193,21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639,301.48	103,470,769.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6,285,158.43	1,362,554,957.83
负债合计	2,137,217,089.50	2,336,802,531.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2,086,511.00	292,086,5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31,979,453.05	3,631,979,453.05
减：库存股	268,675,000.00	268,67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39,646,260.63	483,818,459.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08,000.00	16,408,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3,696,006.16	817,928,312.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65,141,230.84	4,973,545,736.25
少数股东权益	-5,580,724.94	-4,503,330.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9,560,505.90	4,969,042,40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96,777,595.40	7,305,844,937.08

法定代表人：朱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606,253.97	332,176,434.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46,166.67	648,166.6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27,665,000.00	5,000.0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28,417,420.64	432,829,601.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0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4,840,938.89	6,004,840,938.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14.89	5,999.0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9,846,453.78	6,209,846,937.89
资产总计	6,898,263,874.42	6,642,676,539.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660,288.07	5,802,627.64
应交税费		190,137.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2,437,454.73	
其他应付款	638,559,646.80	478,061,663.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6,657,389.60	484,054,42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16,657,389.60	484,054,428.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2,086,511.00	292,086,5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84,489,444.22	5,984,489,444.22
减：库存股	268,675,000.00	268,67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31,568.61	18,931,568.61
未分配利润	154,773,960.99	131,789,587.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81,606,484.82	6,158,622,111.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98,263,874.42	6,642,676,539.51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7,990,967.77	153,468,545.18
其中：营业收入	447,990,967.77	153,468,545.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2,718,275.38	79,861,501.90

其中：营业成本	217,997,762.84	36,003,926.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7,994.87	673,026.70
销售费用	19,579,201.64	3,492,623.59
管理费用	88,053,884.18	37,907,618.51
财务费用	3,896,818.77	1,227,815.21
资产减值损失	2,072,613.08	556,491.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8,734.26	200,38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78,734.26	-580,264.2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093,958.13	73,807,430.54
加：营业外收入	170,46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264,422.13	73,807,330.54
减：所得税费用	3,136,668.20	2,186,290.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127,753.93	71,621,04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205,148.59	73,391,878.99
少数股东损益	-1,077,394.66	-1,770,838.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172,199.27	29,860.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172,199.27	29,860.1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172,199.27	29,860.1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2,875,699.5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96,499.69	29,860.1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044,445.34	71,650,90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67,050.68	73,421,739.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7,394.66	-1,770,838.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朱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军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4,578,171.82	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13,037.19	
财务费用	-134,865.3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421,828.18	0.00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421,828.18	0.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421,828.18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421,828.18	0.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248,506.52	149,327,780.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57,018.24	7,823,73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405,524.76	157,151,512.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065,935.29	34,927,148.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402,125.88	36,509,953.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98,535.81	13,254,285.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88,566.95	18,774,28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455,163.93	103,465,66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50,360.83	53,685,84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940,000.00	306,266,0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141.56	5,766,252.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115,141.56	312,032,292.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3,942.00	269,967.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431,850.00	308,950,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7,000,048.11	401,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500.00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155,840.11	710,720,86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40,698.55	-398,688,57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895,058.44	323,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895,058.44	323,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7,998.08	2,7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947,998.08	2,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52,939.64	321,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96.91	1,300,008.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157,674.27	-22,602,72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548,741.70	228,364,950.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391,067.43	205,762,227.23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67,062,284.95	0.00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062,284.95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7,558.88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089.03	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727,769.91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632,417.82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70,132.87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00,048.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00,048.11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9,951.89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570,180.98	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176,434.95	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606,253.97	0.00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